

证券代码：152568

证券简称：20丰管廊

证券代码：2080248

证券简称：20丰城管廊

债

关于召开**2020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

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提前偿还“2020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2025年度应付本金及对应的利息，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现定于2025年7月10日召开2020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二）证券代码：152568.SH/2080248.IB

（三）证券简称：20丰管廊/20丰城管廊债

（四）基本情况：本期债券于2020年9月18日发行，发行规模12.00亿元，期限为7年，并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

券存续期的3-7个计息年度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的比例偿还本金。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存续金额为4.92亿元。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2020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召集人：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三）债权登记日：2025年7月9日

（四）召开时间：2025年7月10日

（五）投票表决期间：2025年7月10日至2025年7月10日

（六）召开地点：非现场形式

（七）召开方式：线上

线上召开

（八）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表决方式：记名投票，2025年7月10日下午17:00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将签字盖章后的表决票（详见附件1）及相关证明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2648961855@qq.com）的方式表决（以收到邮件的时间为准）。

（九）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2025年7月9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之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因故不能参加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和表决；2、发行人；3、发行人聘请的律师；4、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其代表的本期债券张数不计入有表决权债券张数：（1）债券持

有人为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权的发行人股东；（2）发行人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豁免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程序的议案》

详见附件3

议案2：《关于提前兑付2020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2025年度应付本金的议案》

详见附件4

四、决议效力

（一）债券持有人拥有的表决权与其持有的债券金额一致；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需在“同意”、“反对”、“弃权”需用“√”表示表决意见，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票决权，其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二）每一张未偿还“20丰管廊/20丰城管廊债”（面值为人民币60.00元）有一票表决权，但债券持有人为发行人、发行人关联方或债券清偿义务继承方的，应当回避表决，且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在会议公告载明的议案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时，不得对议案进行变更。任何对议案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议案，不得在该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四）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发行人拟变更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他发行文件的约定，须经持有或合并持有本期债券2/3以上（不含2/3）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同意

方为有效。

（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决议自通过之日起生效，生效日期另有明确规定的决议除外；涉及须经有权机构批准的事项，该等事项须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可生效。

（七）在2025年7月10日下午17:00未收到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表决票的，对应的表决结果视为“弃权”处理。

五、其他事项

（一）登记办法

1、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提交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债券持有人签名。

2、债券持有人为机构投资者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上述有关证件、证明复印件需加盖

公章。

3、参加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应在2025年7月10日下午17:00前将签字盖章后的上述证明文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2648961855@qq.com），未按照前述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持有人无权参加本次会议。

（二）会议会务人

1、发行人：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熊佳浩

电话：13479518161

邮箱地址：2648961855@qq.com

地址：江西省丰城市龙津湖总部经济基地管委会（商会大厦）4层

2、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雷

电话：18811569293

邮箱：wanglei_zq@mszq.com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D座17层

六、其他

无。

七、附件

附件1：2020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附件2：2020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

管廊建设专项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附件3：关于豁免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程序的议案。

附件4：关于提前兑付2020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2025年度应付本金的议案。

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日

以下为盖章页及附件，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 2020 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
知》之签章页）

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 日



附件1:

2020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会议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豁免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程序的议案			
关于提前兑付2020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2025年度应付本金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个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如有）（签字）：_____

持有本期债券张数（截至2025年7月9日下午收市后）：_____张

本公司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授权程序，具有合法资格对本次议案进行表决。

年 月 日

说明：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在相应的栏目里打“√”，并且对同一项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本表决票复印或按照此格式自制有效；

4、债券持有人以通讯方式投票表决，应于2025年7月10日17:00前将表决票以扫描件形式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指定邮箱(2648961855@qq.com)。

附件2:

2020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2020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照以下指示就会议议案投票。

会议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豁免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程序的议案			
关于提前兑付2020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2025年度应付本金的议案			

注：1、如果委托人不做具体指示，视为代理人可自行表决。

2、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在相应栏内画“并且对同一项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如本授权委托书指示表决意见与表决票有冲突，以本授权委托书为准，本授权委托书效力视同表决票。

委托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负责人身份证号）：

持有本期债券张数（面值60元为一张）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之日止。

（此委托书格式复印有效）

附件3:

关于豁免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程序的议案

各位债券持有人:

根据《2019 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四）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规定“1、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债权代理人负责召集；2、债权代理人应在发出或收到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应于会议召开前 15 日以公告形式向债券持有人会议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人员发出会议通知。会议通知至少应注明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议程、出席人员、召开方式、表决事项等内容。”

根据《2019 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八）条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事程序”规定“(2)由债权代理人在会议召开前15日发出会议通知，并随会议通知送达表决票。债券持有人通过传真或邮寄方式送出会议通知回执视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3)债券持有人应当将填写符合规定的表决票、会议通知回执和有效的身份证件通过传真或邮寄的方式送达债权代理人。债权代理人应当核对债券持有人身份是否和债券登记机构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的记录相符合。”

为保障债券持有人权益，提高表决效率，优化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流程，并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提请债券持有人：豁免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前通知时间、召集程序及表决方式的约定及相关法律责任，同意由发行人召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通过线上

方式参加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会议通知时间通过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指定的电子邮箱 2648961855@qq.com 发送表决回执扫描件的方式行使表决权利。

本议案如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即视为前述事项被有效豁免，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均为有效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均具有法律约束以上议案，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附件 4:

关于提前兑付 2020 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 2025 年度应付本金的议案

各位债券持有人:

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开发行为 12.00 亿元的“2020 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债券简称: 20 丰城管廊债(银行间)/20 丰管廊(上交所); 债券代码: 2080248.IB(银行间)/152568.SH(上交所); 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期限 7 年, 票面利率 5.38%。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债券存续期内, 发行人均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足额支付当期本息。截至目前, 本期债券余额为 4.92 亿元。

根据《2019 年丰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提议召开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表决提前兑付本期债券 2025 年度应偿付的本金 1.64 亿元, 提前兑付方案如下:

1、发行人拟提前兑付本期债券 2025 年度应付本金 1.64 亿元(本期债券当前存续 820 万张 $\times$ 面值 20 元/张), 并支付 1.64 亿元本金自 2024 年 9 月 18 日至提前兑付日(算头不算尾)的利息; 2025 年 9 月 18 日, 发行人将依照原约定支付剩余部分本金($4.92-1.64=3.28$ 亿元)对应的计息年度利息, 且后续年度还本付息计划不变。

2、每张债券兑付净价： $20+20\times 5.38\%\times \text{提前兑付日至2025年9月18日资金占用天数}\div 365$ 天（天数算头不算尾，下同；净价保留两位小数）。

例如，若提前兑付日为2025年7月25日，则每张债券兑付净价为 $20+20\times 5.38\%\times 55\div 365=20.16$ 元。

3、每张债券本次兑付面值：20.00元。

4、每张债券应付利息=每张债券本次兑付面值(20.00元) $\times 5.38\%\times$ 资金实际占用天数 $\div 365$ 天（含税，每张债券利息四舍五入后保留四位小数）

5、每张债券兑付全价=每张债券兑付净价+每张债券应付利息。

6、提前兑付日：如本议案通过，发行人或发行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将对本期债券进行兑付兑息，预计不迟于2025年7月30日完成本期债券的部分本金兑付兑息事宜。具体兑付兑息日期由发行人另行公告通知。

以上议案，现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